**（附件一）**

**國立臺北科技大學訪問學者講學延聘作業申請書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申請人姓名 |  | 申請單位 |  |
| 申請人電話 | 公(O): 手機: |
| 訪問學者姓名 |  | 性別 | 🞏男 🞏女 |
| 訪問學者Email |  |
| 來臺講學或研究(打V) | 🞏講學🞏研究(可複選) | 講學/研究 期間 | 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|
| 講學/研究領域 |  | 講學/研究計畫名稱 |  |
| 申請本校補助項目 | 往返機票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元 日支費\_\_\_\_\_\_\_\_元鐘點費\_\_\_\_\_\_\_\_\_\_元 |
| 訪問學者所屬機構 | 所 屬 機 構 | 職 稱 | 服 務 期 間 |
|  |  | 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 |
| 學歷 | 最高學歷 | 專 業 或 專 長 |
|  |  |

備註：來臺講學或研究期間，應遵守相關法規，如有與申請入境事由不符之情

 事，除將取消補助，追還已撥付之費用，並依有關法規處理。